联合国 S/PV.4744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八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四七四四次会议

2003年4月28日星期一下午3时30分举行
纽约

主席：阿吉拉尔·辛塞尔先生 .... （墨西哥）

成员：	
安哥拉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保加利亚	塔夫罗夫先生
喀麦隆	贝林加·埃布图先生
智利	巴尔德斯先生
中国	陈旭先生
法国	达阿雄夫人
德国	普洛伊格先生
几内亚	布巴卡尔·迪亚洛先生
巴基斯坦	哈立德先生
俄罗斯联邦	科努金先生
西班牙	梅内德斯女士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迈克达德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汤姆森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威廉森先生

议程项目

东帝汶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S/2003/449）

03-33635 (C)

下午 3 时 3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东帝汶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S/2003/449）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澳大利亚、巴西、斐济、印度尼西亚、日本、新西兰、葡萄牙和东帝汶代表的信，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这个议程项目的讨论。根据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几位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古特雷斯先生（东帝汶）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多恩先生（澳大利亚）、萨登贝格先生（巴西）、萨武亚先生（斐济）、佩尔卡亚先生（印度尼西亚）、原口先生（日本）、麦凯先生（新西兰）和德圣克拉拉·戈梅斯先生（葡萄牙）在安理厅一侧为其保留的席位上就座。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按照安理会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并在没有反对的情况下，我将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兼特派团团长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夏尔马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坐。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3/449，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兼特派团团长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的情况介绍。

我现在请夏尔马先生发言。

夏尔马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极其高兴地在你的主持下参加关于赋予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的进展情况的公开定期辩论。我上一次在安理会的发言是在东帝汶成为独立国家 6 个月之后发表的，本报告涉及独立后几乎一年的时间。我的发言是在安理会将审议通过一项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最后一年的决议草案前不久编写的。

随着时间的推移，任何新独立的国家的经历都表现出国家的经验与正在出现的潜力的连续统一体的特点。在东帝汶第一年逐渐发展的形势方面，我要首先谈谈安理会要求在东帝汶支助团与安全有关的任务方面作出重新评价的反应的情况发展。

我一开始要表示我们赞赏安全理事会正如在通过第 1473（2003）号决议时所反映的那样，认识到国际支助是东帝汶稳定的中心要求。一方面通过重新制定涉及增强能力和机动性的战略，按照最高警务标准，加强训练并提高专业精神，从而加强警察部队，另一方面更加逐步地减少维持和平部队，这些都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在我们争取对付秘书长在特别报告中确认的以下各种紧迫威胁时，这两个方面将大有帮助：民间动乱以及农村地区的犯罪行为和有政治动机的暴力行为，这些都显然是肇事者在该国领土各地同时挑起众多的这种事件的战略的组成部分，其目的是助长治理方面的危机感，并灌输回复到社会动荡的恐怖情绪。

在这个时候突然出现暴力行为，有可能使人民产生对重新产生暴力行为的令人沮丧的心理恐怖情绪，并破坏记忆犹新的仅仅在几年前经受过造成创伤的社会动乱的社会结构。这种受过创伤的国家经历因素将随着时间的推移而降低国家的潜力，但国家的最初

几年对于坚定地加强政府和人民的以下信念至关重要:相信国家的政治、行政和安全秩序将不可能动摇或受到挑战，而所有稳步的社会和经济进展都取决于这些因素。较缓慢地减少东帝汶支助团的军事部门将有助于降低这些集团造成的威胁，同时确保警察部队有充分的发展时间。订正的减少人员计划载于安全理事会面前的秘书长的报告。

东帝汶支助团已注意到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广泛强调在体制上加强警察部队，并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及其他发展伙伴合作,发起和支助东帝汶政府在这一方向采取的行动。这些努力将主要建立在联合评估团关于警务要求的报告所提供的基础上。联合评估团的建议将反映在正在制定的全面的道路图之中，该道路图的目的是在体制上加强警察，监督其实施工作的将是由内政部长主持的加强警察体制委员会。这一进程在刚刚结束的有最高级别参与的一次重要国际讲习班的讨论中得到了进一步的支持。

我们已经注意要从帝力的内乱、埃尔梅拉地区的武装攻击事件以及后来在其他地区的武装抢劫事件中吸取适当的经验教训。这些最初出现的对国家安全的威胁事件进一步促进了重新制定、规划和增强准备就绪能力，使这些挑战在今后难以得逞。出现对法律和秩序结构的其他试图攻击的事件是合理的猜测。但是，东帝汶现在已走上一条道路，能很快对这些情况作出有效反应，并努力通过适当的安全、政治和经济措施，最终消除这些威胁，从而逐步地显示出积极成果。

向东帝汶国家警察移交警务职能的进程在继续进行，同时进行一些调整，现在该国领土半数以上的区已经掌管了警务职责。我们正在加强顾问在所有的区和总部的作用，在 2004 年年中移交所有责任之前，确保顺利过渡的进程。在开始了一系列改进之后，预料该国将进一步得到各种必要手段，确保今后的稳定，甚至必须承认根据需要通过审查和提高安全能力和加强责任的工作，也是一种不断继续和逐步发展的进程。

在发展东帝汶有利的对外关系方面，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之间日益加强的建设性关系是极其重要的资产。已经相互进行了高级别访问，使积极发展的关系得到了政治方向和实质性内容，东帝汶总理也将在 6 月初首次正式访问印度尼西亚。通过联合委员会前瞻性的会议，两个国家决心在各领域内进行合作。两国还努力争取实现在 6 月 30 日之前划定陆地边界的目标，但这需要双方作出大量努力，实现目标日期的要求。需要得到一些财政和技术援助，完成截止日期要求采取的联合行动，最终是划定国际边界。将边界监督和控制事务从维持和平部队移交给东帝汶警察边界巡逻队的进程已经开始。

我要再次赞扬通过雅加达最高政治级别给予我的接待而使我得到的鼓励。这继续使我们努力尽可能地发挥有益于双边的作用，像我们的任务规定的那样，在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内推动在过渡事项中的双边关系。

尽管两国和国际社会作出了努力，仍然有大约 3 万难民留在西帝汶。印度尼西亚的政策继续是在印度尼西亚其他地区进行自愿定居。自从去年 12 月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宣布停止条款以来，难民基本上停止返回东帝汶，尽管甚至在 10 月和 11 月就可以感觉到返回人数的大量减少。我们感到鼓舞地注意到，尽管一些以前支持民兵的人再次在东帝汶从事犯罪活动，印度尼西亚政府表示致力于协助打击这些人。

对一个新的国家来说，从头开始发展一个专业化、忠诚和负责任的公共行政部门也是一个不小的挑战。安理会授权联东支助团在两年内为新的国家行政机构奠定基础，这个过程已进行了一半，我们可以报告说，在能够提供的能力建设支助的范围内，进展是令人满意的，这一支助局限于向 100 个稳定岗位提供国际顾问。由于帝汶社会继承的技术能力不足的现

实，在能够提供对应人员方面的不平衡的情况是另一个掣肘。

但是，显然，在我们提供支助的 15 个部门内，有些领域进行需要提供教学，并且由于所需专业知识的深度、转移的实际和概念性知识的程度和范围，以及某些关键部门的严重情况，将继续提供网上协助。在联东支助团离开之后，必须确保这些关键部门的运作不受损害。我们已经开始查明哪些领域将需要继续得到支持及其原因。这一评估结果将告诉安理会和其他伙伴，以便能够及时做好适当的继任安排。

开发计划署将继续发挥核心作用，该署提倡进一步提供能力建设支助并同时派人担任 200 多个发展职务是很重要的。联东支助团在同政府的密切协商之下不断审查文职支助方案，以便发现逐步吸取的教训和能够进行的改进。

为了在司法上处理在 1999 年公民协商期间犯下的严重罪行，在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下面设立了重罪股。该股在创始阶段必须解决许多挑战，必须不断努力协助帝力地区法庭重罪特别小组的工作，该小组负责这些案子审判工作中的调查、起诉、审判、辩护和向法庭提供支助服务。在判决之后，我们必须为上述阶段预作准备。这一进程现在正在进行，尽管其速度要比原先对各种限制不太了解时的设想要慢。

在十个危害人类罪的优先案子和五个大规模严重违反人权罪的案子中，到 2003 年 4 月底，进展情况如下：在十个优先案子中已经完成了九个案子的调查。迄今为止已经对另外八个危害人类罪的重大案子进行了充分的调查和定罪。嫌犯已经身在东帝汶的案子正在进行审判，在洛斯帕洛斯和洛洛塔埃的两个案子第一批进行了审判。由于被告不在，许多其他案子甚至没有开始审判，许多被告仍然不在东帝汶。

联东支助团的作用是向这一进程提供实质性、行政和技术支助，以便提供审判所需的基础设施。为了协助调查和定罪阶段以及随后的审判，联东支助团向东帝汶总检察长提供了一位国际副总检察长，领导由公诉人和调查人员组成的重罪股。联东支助团也为审判中的小组和公共辩护人提供法官服务。在联东支助团撤出之后，除了继续需要支助的公共行政当局和警察等领域之外，把在 1999 年犯下严重罪行的凶手绳之以法是另一个在为联东支助团撤出之后作出适当安排时需要考虑的领域，因为，在 2004 年年中联东支助团任期届满时肯定完不成这一司法程序。

由于新独立国家继承的全面的不发达状况，东帝汶的经济局势进展缓慢。发展和满足经济及社会需求的道路将是漫长和曲折的，在可以预见的将来，该国将必须应付经济和社会指数低落，特别是失业，造成的政治和经济压力。开发计划署 2002 年人类发展报告列举的东帝汶的贫困指数包括:每千个活产中有 80 个婴儿死亡；成人识字率为 43%——人口的 46%从未上过学——形成一支庞大的没有经验和没有技术的劳动大军；在五个人中有两个多人一天的生活费只有或不到 55 美分；寿命只有 57 岁；以及人均国内总产值不到 500 美元，国内总产值的总数为 3.8 亿美元。

绝大多数东帝汶人民仍然从事生存农业，使用极其简陋的生产手段。经济的重点必须是以生产的更大多样性和数量为基础的农业、鼓励小工业、建立专业服务以及提供自雇的机会，作为帝汶经济的基础。政府认识到，作为一个人口不太密集的小国，东帝汶应当鼓励受益者们更多地参与发展进程。

东帝汶把实现自给自足作为中期目标。实现这一目标的手段的存在是令人鼓舞的。我在上次向安理会的发言中提到了东帝汶的有利条件，谈到其富裕和生气勃勃的邻近地区，以及它能够被用来进行国家经济发展的自然资源。

在经过一个漫长的程序之后，东帝汶同澳大利亚签署了《帝汶海条约》，以便能够开采外海石油和气田，这是东帝汶公共财政方面的一个重要发展。通过两国在另一个已经查明的领域中进行的合作，将有可能产生额外的收入。已经勘察了五种金属矿石和三种工业土壤，并且据信存在着可供商业用途的数量，亚

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已经编写了一份全面的报告，在今年早些时候由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交给该国政府。渔业和旅游业的潜力也有待开发。政府知道，为了吸引投资者的兴趣，必须迅速制定基本法律和条例。东帝汶也正式申请被定为最不发达国家。其他国家向这种国家提供的优惠很可能吸引一些投资者。

在双边伙伴和机构的参与下正在执行发展战略，以达到全面的《国家发展计划》的目标。在公民协商基础上全国为确定政策优先事项进行的工作体现了同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之间的紧密的兼容性。

政府决心在主要社会指标方面取得进展。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各机构在协助发展进程方面正在作出重大贡献，当然，在东帝汶支助团于 2004 年年中离开之后，这种关系将继续下去。

联合国其他机构、基金和方案正在发挥非常值得称赞的作用，这将促进在东帝汶支助团完成任务之后平稳地过渡到传统的发展援助框架。现在已经决定任命秘书长副特别代表为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和联合国各机构驻地协调员，这证明了这种作用的实际价值，在此，我谨表彰副特别代表 Sukehiro Hasegawa 先生作出的重要贡献。东帝汶支助团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合作，建立了一个科学园和进行了科学教育，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合作，促进了商业活动，促进了小企业的发展，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合作，在确定的农村地区开展有重点、具有直接经济和社会效益的试点项目，从而鼓励采取各种行动。我也谨表彰它们提供的支助和作出的反应。

安理会各项决定巩固和加强了东帝汶新国家——它现在已经成为联合国会员国，安理会应该对此感到满意。安理会面前有秘书长的报告（S/2003/449），该报告比较详细地提供了关于目前局势的资料。经验显示，建立国家需要不断进行努力，需要相信，一个国家的领导阶层和公民可以利用其政治价值观，促进完成这项任务；各伙伴只能发挥辅助作用。联合国很好地发挥了这种作用。在适当时候，安理会必须考虑，在东帝汶支助团结束之后，根据固有的需求，本组织应该以什么样的最佳形式参与东帝汶事务。国际社会需要继续参与建设和平和建设体制的工作。东帝汶支助团正在减少其人员，为最后撤出作准备，在这个时候，我们将审查可以采取哪些办法，以满足这些持续存在的需要。

东帝汶应该充满信心地继续走其选择的道路，体现法治——司法部门必须迅速采取行动，引得大众的信任——个人自由和普遍人权原则政治特质的至关重要性。在这个道路上，联合国将仍然是它的盟友。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夏尔马先生今天下午向安全理事会介绍情况，我感谢秘书长提出报告。

下面请安理会各成员发言。在请各成员发言时，我谨建议将发言时间限制在五分钟之内，这样我们可以尽可能在计划的时间框架内结束今天下午的会议。

梅内德斯女士（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夏尔马先生提出秘书长报告（S/2003/449）。

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第一年工作期间，东帝汶取得了巨大和令人鼓舞的进展，为建立一个民主、独立、尊重人权和融入该地区并且与印度尼西亚保持良好关系的国家奠定了基础。但是，今后的道路仍然是漫长的，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提供援助。

必须加强东帝汶的公共机构，必须发展负责任管理文化。行政当局——包括司法当局——必须由非政治人物和专业官员组成，必须根据其能力以透明方式选择。东帝汶支助团文职支助小组可以发挥根本作用。

西班牙欢迎东帝汶政府决心促进人权，这个决心体现在已经批准《国际刑事法院规约》和这个领域的其他基本国际条约。此外，我们欢迎建立人权和司法捍卫者办公室，我们希望该办公室尽快开始运作。

与印度尼西亚的双边关系持续取得进展，这非常令人鼓舞。两个国家都必须在国际帮助下作出一切必要努力，履行承诺，在 6 月 30 日之前就勘定边界问题达成协议，并且建立灵活的边界制度，为乌库西居民的交通提供便利。

正如秘书长在报告中指出，由于在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两国起诉那些被指控在 1999 年犯下严重罪行的人，长期而言，两国关系将改进。在这方面，我们表彰印度尼西亚已经采取重要步骤，在特设人权法庭审判这些侵权行为的肇事者。但是，我们对进行审判的方式感到失望。因此，我们敦促印度尼西亚政府以透明方式改进这些司法进程，以保证伸张正义。与此同时，必须完成东帝汶的和解进程。东帝汶支助团协助的重罪股和接待、真相和和解委员会可以发挥根本作用。

此外，我们希望最近与澳大利亚签署的关于能源和海洋资源的条约将有助于促进东帝汶急需的经济发展。我们将继续通过欧洲联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支持各种方案，除其他方面外，这些方案的目标是减少贫穷，恢复基础结构。此外，西班牙已将东帝汶列入其国际合作计划，列入向非政府组织提供的援助框架，这些非政府组织在东帝汶执行发展援助计划。

我们最近一致通过的第 1473(2003)号决议展望将调整东帝汶支助团的警察和军事部分。东帝汶国家警察必须做好准备，以专业精神、责任心和效力迎接新的挑战。关于军事部分，我们支持秘书长提出的修订战略。

最后，我谨表示，我国支持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延长到 2004 年 5 月，使它可以圆满地结束迄今为止非常成功的工作。

巴尔德斯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让我祝贺你以杰出的方式主持我们本月份的工作。智利代表团感谢召开本次会议审议秘书长 10 月 21 日关于东帝汶局势的报告（S/2003/449）。我们也要感谢我们的朋友，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介绍情况。

今年 3 月安全理事会举行公开会议，讨论秘书长特别报告，报告提及影响东帝汶安全局势的严重民间动乱及随后暴力行径。会上建议推迟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联东支助团)缩编工作，4 月 10 日安理会成员通过第 1473（2003）号决议，对此表示支持。决议支持调整警察部门缩编计划的建议，欢迎修改军事部门缩编时间表，并要求为修正时间表制定详细的军事方案。

在具体的安全局势问题上，我们也认为，眼前这些问题的解决，必须从一个长期进程的大框架角度来看，使东帝汶能够建成一个可行、独立的国家。

我们在这里承认联东支助团为在东帝汶执行使命所作的奉献。我们特别看到民事支助组所作的工作，培训公务员和广泛支持新生国家的行政管理工作。这方面，我们敦促他们继续努力拟定一份战略计划，确定需要双边支助的领域。我们也珍视已经作出的工作，使东帝汶国家警察能向全国 13 个地区中的 6 个地区派驻 2 530 名警官。但是我们认识到，国家警察必须继续加紧准备，以便能应付更加艰巨的安全威胁，特别是处理民间动乱和武装团体重新抬头。

我们重申，在警察培训方面，第 1473（2003）号决议是一大贡献，特别是在人权、法治、发展快速部署部队和在各地区增加警力方面。所有这一切无疑将提高该国警察部队的专业化、效率和责任性。

同样，在审查了报告中提出的军事方案后，我们认为这些方案是适当的、现实的，能在该国安全框架内取得具体进展。这方面，我们敦促联东支助团继续坚决支持东帝汶民族解放组织武装部队——东帝汶国防军，以便帮助他们克服他们目前的困难——即裁员、在该国西部无驻扎，以及空中和路上机动能力需要改进，等等。

我们高度重视联东支助团在人权领域所提供的援助。我们也珍视通过重罪股提供援助，清理在 1999

年犯下的罪行，已提出 60 项起诉，涉及 247 人。但我们知道，这一司法程序的发展将需要外来援助，以便完成。这方面我们要指出，印度尼西亚的合作必须改善，这必不可少，以便使被告能够得到审判。我们敦促各方本着真正合作的精神，继续密切协作。

我国本身的经验告诉我们，只有查明真相，伸张正义，才能继续共同建设，克服过去的困难。同样我们承认必须改善东帝汶司法体制的运作，我们欢迎联东支助团这方面的宝贵贡献。

东帝汶政府争取实现同该地区各国一体化的努力非常值得肯定。我们注意到东帝汶最近加入不结盟国家运动，以及去年 4 月 30 日加入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我们高度赞赏 3 月和 4 月同澳大利亚签署的有关石油资源协定。这特别重要，因为我们知道，为了实现真正稳定，东帝汶需要经济发展，经济发展将使东帝汶能克服贫困，创造就业，提高人民生活，实现更大的经济社会进步。

我们赞成，即虽然已经取得非常重要的进展，但是国际社会的援助至关重要，以便解决尚未解决的复杂问题。这方面，我们同意应该再延长联东支助团任务期限一年，即到 2004 年 5 月 20 日。应该为联东支助团规定明确和具体的任务，以确保适当和稳定的过渡，促进东帝汶人民的福利。

最后我们要感谢负责东帝汶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及其工作人员。我们要感谢和赞扬萨纳纳·古斯芒领导的东帝汶政府所作的努力，以及该地区各国为东帝汶提供的宝贵支持，东帝汶正在作为一个独立国家迈出第一步。

迪亚洛先生（几内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让我感谢负责东帝汶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兼特派团团长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介绍现在审议的报告并向我们提供有用的情况。

我国代表团在同意建立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联东支助团）时曾明确指出，局势的发展和实地经验将明确地告诉我们，国际社会可采取哪些新行动。3 月 10 日审议秘书长的特别报告，使我们有机会对继续阻挠东帝汶安全、稳定与发展的各种困难与威胁表示关切。

因此，第 1473（2003）号决议的通过和现在审议的报告的提出，是安理会关切和愿意采取具体措施，以免损害独立后仅一年已取得的成就的结果。

在审议我们面前的报告时，我国代表团仍对在加强政治、行政、安全与司法机构方面的困难感到关切。但是我们赞赏当局所作的努力，以确保各种不同意见在政治辩论中得到表达，以及促进行政管理与司法工作，为全体人民服务。

我们对东帝汶与邻国特别是印度尼西亚的关系的积极发展感到满意，我们敦促它们把对话与合作促进区域和平、安全与稳定放在首位。我们鼓励东帝汶当局继续推动加入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与机构的努力。而且，我们赞扬联合国为实现联东支助团任务执行计划所规定的目标所作的可嘉贡献，我们赞赏联合国同东帝汶政府和人民、同捐助者协商，积极落实这些目标。

我们对正在制定报告第 16 段所述的战略计划感到鼓舞。我们希望它将使得能够有效促进逐步以本国人员代替文职顾问。

我国代表团注意到，关于稳定、民主与司法的方案一的实施继续由于一些因素而受到阻碍；要消除这些因素就需要双边和多边援助。我们支持设立人权与司法捍卫者办公室（第 22 段）以及旨在加强司法的建议。

此外，我们认为，关于内部安全和执法的方案二要求对东帝汶国家警察进行更充分的培训，以使它能够更好地担负交付给它的各项责任。我们欢迎政府与联合国和各捐助方合作采取行动，以加强东帝汶国家警察的体制能力。

我国代表团欢迎东帝汶支助团军事部分根据关于外部安全和边界管制的方案三，继续为加强东帝汶的外部安全和领土完整提供支持。我们赞成秘书长关

于这个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尤其是他所作的评价：在今后几个月里，必须由国际军事力量来促进战术协调线地区的安全，并对武装团伙形成的威胁作出短期反应。

关于联合国的作用，我国代表团对经济活动步伐迟缓感到痛惜。经济活动受到阻碍主要是由于国际存在的持续缩减以及安全状况仍然相对不可预测。我们鼓励东帝汶支助团、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世界银行和各会员国与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合作，为加强经济活动而继续开展行动。

为了应付在东帝汶奠定独立自主国家的基础方面所必然遇到的众多挑战，国际社会的投入对于补充东帝汶人民自己所作的努力来说，是完全不可缺少的。我们尤其呼吁捐助各方支助包括防卫、警察、行政和司法在内的各重要部门。这无疑将促进加强和平、安全和稳定，而这些对于一国的可持续发展来说是十分重要的。

我国代表团希望大会积极考虑将提交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的东帝汶支助团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订正预算草案。

我国代表团支持秘书长提出的各项意见和建议，支持建议将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至 2004 年 5 月 20 日结束，以便使已开始的行动能够圆满完成。

最后，我国代表团要表示完全支持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在卡姆莱什·夏尔马大使强有力领导下，为加强东帝汶内部安全和发展而作的努力。

塔夫罗夫先生（保加利亚）（以法语发言）：我要感谢秘书长 4 月 21 日关于东帝汶局势的报告（S/2003/449），并感谢他的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我欢迎他来到安理会这里。我感谢他作为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团长所开展的工作。

阅读了秘书长的报告之后，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深信，安理会必须继续致力于处理东帝汶的局势。保加利亚同意报告中所作的结论：安理会在通过第 1473（2003）号决议时表明了它决心为东帝汶的长期成功提供必要的支持。

我国代表团希望，东帝汶支助团撤离战略的调整将会确保更有效、更迅速地培训东帝汶国家警察。然而，我们必须指出，东帝汶的稳定与和平必须从一个更广的角度来考虑。建立有效的司法制度，根据国际人权标准制定地方立法，对 1999 年所犯严重罪行展开司法程序，建立一种非政治化的行政管理以及使前战斗人员重新融入社会等，是促使在这个年轻国家加强国家体制、稳定与民主发展的必要优先事项。

保加利亚完全赞赏萨纳纳·古斯芒总统为促进全国对话，设立各种委员会以查验前战斗人员的身份，并将他们融入东帝汶社会。

保加利亚还欢迎东帝汶政府批准六项最重要的国际人权条约和四项任择议定书。保加利亚支持秘书长呼吁有关国家，如在其境内发现有被控于 1999 年在东帝汶犯下严重罪行的个人，应帮助尽快将这些人绳之以法。

我们呼吁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政府不遗余力地支持划界和边界管制技术小组的工作，因为两个邻国之间的关系对于年轻的东帝汶的未来十分重要。

国际社会的双边和多边支持对于东帝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当然至关重要。夏尔马先生令人感兴趣地谈到了东帝汶的经济前景和国际社会继续投入的重要性。东帝汶支助团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在制定一项概述亟需双边援助的领域的战略计划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我先前已说过，保加利亚目前正在制定一项方案，以便透过提供军事设备，为新成立的东帝汶武装部队提供协助。

最后，我要指出，我国代表团支持秘书长提出的延长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的建议。我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国际社会和各捐助方在这一年轻的新兴民主国家中继续开展努力的重要性。

贝林加·埃布图先生（喀麦隆）（以法语发言）：喀麦隆要感谢并祝贺秘书长提出了 2003 年 4 月 21 日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S/2003/449）.

我国代表团欢迎卡姆莱什·夏尔马大使来到我们这里，并感谢他就东帝汶局势向安理会所作的明确、简洁和详尽的情况介绍。

我们正密切注视这个年轻国家所出现的各种事态发展。尽管出现了一些挫折——其中有些是严重的挫折——但东帝汶仍然是联合国在维持和平、安全以及冲突后管理等领域成功开展行动的一个范例。人们高兴地注意到，在 2002 年 12 月和 1 月于帝力和埃尔梅拉区发生让我们担心发生最坏情况的事件之后，局势已经恢复正常。

鉴于摆在我们面前的报告所描述的事件，政治和行政方面的问题、内外安全、以及经济重建和筹集资金都是需要联合国和国际社会警惕、作出承诺并提供支持的问题。

东帝汶政府通过宣布 2003 年为行政改革和伸张正义之年，清楚地确定了今后的道路。加强人和体制方面的能力，特别是在行政和司法领域，是东帝汶当局面临的最紧迫挑战。

拉莫斯-奥塔部长上星期对长期缺乏资助就业和必要公共服务设施的资金表示遗憾，是完全有道理的。他强有力地强调，失业和脆弱的行政和司法基础设施是目前东帝汶所面临主要问题的根源。

显然，东帝汶支助团文职人员组成部分的急剧减少已进一步突显该国在体制和人员方面的各种需求。因此，必须鼓励政府的招聘和培训活动。在这方面，应当吁请行政当局表现出其透明度和客观性，以期确保它保留如此必要的非政治特点。

缺乏资源和司法机构的脆弱——在数量和质量方面人员都严重不足——在一个必须让其公民对司法问题感到放心的国家里是真正令人关切的原因。该报告指出，人员严重缺乏体现在司法方面的拖延、防范性拘留时间拖长、监狱过于拥挤、以及所造成的各种问题。

我谨表示赞同人权组织对 1999 年在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所犯重罪案件处理的关切。这两个国家都必须加强其在这个问题上的合作，以期解决对东帝汶公民和国际社会至关重要的这个问题。

特别代表兼东帝汶支助团负责人及其在雅加达的办事处应当作出进一步的努力，特别是劝使印度尼西亚在以下两个重要方面发出更积极的信号：向东帝汶引渡被指控的人员；以及在国家一级扩大其相关特设法庭的行动领域。此外，安全理事会应当开始在某种程度上考虑如何确保在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明年结束时落实这个非常重要的问题。

关于内外安全，我国重申支持安理会在第 1473（2003）号决议中所明确规定的东帝汶支助团和维持和平行动部的做法。

因此，我们赞同该报告在这方面的所有建议，而且我们要特别鼓励东帝汶政府继续与印度尼西亚合作，以期在战术协调线地区更好地履行其新的安全职责。

东帝汶的政治和体制稳定将取决于该国经济和社会的迅速发展。因此，与贫困作斗争必须不仅是东帝汶政府，而且也是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的最高优先事项。为此，所谓的过渡时期支助方案应当得到捐助社会的更大支持。

最近的某些事态发展让人们可以感到乐观。其中之一是批准《帝汶海条约》，它为开采天然气和石油，保障东帝汶的重要收入铺平了道路，这应当作为其经济增长的一个动力。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支持下，执行《为东帝汶前战斗人员和社区而设的恢复、就业和稳定方案》也是一样的情况，其目的是确保前战斗人员重新融入社会，并为人口中的脆弱部分提供援助。

虽然这个年轻民主国家所面临的真正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困难是不能掩盖的，但是，只要联合国、各

金融机构和双边伙伴继续加强对该国的支持，人们就有很好的理由对其未来感到乐观。因此，喀麦隆赞同秘书长的建议，即把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最后，我谨表示我国赞赏东帝汶支助团所有人员和该特派团负责人夏尔马大使自 2002 年 5 月 20 日以来与年轻的东帝汶民主共和国一道所做的出色工作。为了该国人民的利益，他们一直能够调动其在国际经济和金融领域里的许多关系和联系。

陈旭先生（中国）：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提交的报告和秘书长特别代表夏尔马大使所作的通报。

东帝汶形势总体令人鼓舞。在东帝汶政府的领导下和联东支助团的积极协助下，独立后的东帝汶人民继续稳步、有序地开展国家建设各个方面的工作。东帝汶行政司法体系运作逐步迈向正规，国防军和国家警察正加紧准备，以有效地担负维护国家和平与安宁的职责；东帝汶正积极融入国际社会大家庭，与印尼等本地区国家关系不断发展，对外经贸合作也取得积极进展。

我们对东帝汶政府和人民取得的成就感到高兴。与此同时，东帝汶局势仍不容掉以轻心。不久前发生的武装暴力事件曾造成东帝汶安全形势恶化，引起国际社会包括安理会的关注。安理会为此通过了 1473 号决议，调整了联东支助团缩编计划。正如秘书长在他的报告第 64 段所指出的那样，“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473（2003）号决议，显示出它仍然决心为东帝汶的长治久安提供必要支助。”我们注意到，联东支助团在协助东帝汶提高公共行政能力、完善司法体系等方面作出了很大努力，在应对武装团伙威胁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并逐步为东帝汶国防军和国家警察全面接管防务、警务创造条件。中国代表团赞赏夏尔马大使和支助团在协助东帝汶政府开展工作方面取得的成绩，我们赞同秘书长关于延长支助团一年的建议。

东帝汶在维护国家安全与稳定、推进经济发展与社会重建等方面仍面临种种困难和挑战。我们赞同秘书长报告中的观点，即东帝汶政府建设国家的努力离不开国际社会，特别是捐助国、联合国系统、国际金融机构等的大力援助。中国将一如既往地支持东帝汶人民维护国家稳定和建设国家的努力，支持夏尔马大使和联东支助团的工作。我们并愿意继续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加斯帕尔·马丁先生（安哥拉）（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要感谢你召开本次关于东帝汶局势的会议。

我国代表团欢迎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支助团）的活动的报告(S/2003/449)，以及我们的好朋友夏尔马大使今天下午向我们所做的通报。我还要重申，我们对他正在做的出色的工作充满信心；我相信，这正是东帝汶及其人民应该得到的。

我们欢迎在有关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473（2003）号决议的若干领域中取得的重大进展。我要同先前的发言者一起，对特别在安全领域发生的积极变化表示赞赏。

我们特别对在公共行政领域、东帝汶司法系统的运作、进行重罪调查以及国家警察的作用等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高兴。我们愿表示赞赏支助团文职支助小组顾问在向东帝汶对应人员传授知识和技能方面发挥的极为重要的作用，这些知识和技能对为实现东帝汶稳定进程提供支持是重要的。

我们还要强调东帝汶政府通过在东帝汶社会各部门进行广泛的政治辩论来改善国家和平与稳定局势所作的持续不断的努力。社区本身在这方面肩负极为重要的责任。

安全理事会于 2003 年 4 月 4 日通过的第 1473（2003）号决议请秘书长为东帝汶支助团军事部分缩编的订正时间表提出一项详细的军事战略。我国代表团注意到秘书长在其报告中为该调整战略提出的具体措施。我们认为，这样一项战略为充分和有效地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473（2003）号决议提供了一个适当的基线。

我们支持秘书长特别代表在以下几个领域进行的持续不断的努力：在诸如公共行政和司法等主要领域提供进一步的培训能力；加强人权和法治；以及在已将警务权力移交国家警察的地区保留监测和顾问人员。

重要的是，为了处理东帝汶警察能力有限的问题，支助团应处理最近发生的治安事件，因为这些事件表明，执法工作将仍然是该国面临的真正挑战，这一挑战将需要巨大的、持续不断的努力。

我国代表团支持将支助团任期延长一年，直至2004年5月20日为止。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国际社会需要对东帝汶所作的进一步承诺极为重要。这一点极为重要，如果我们想要维护迄今为止在这一和平进程方面在该国所作的重大的政治和人力投资。我们可以把这一和平进程看作是东帝汶人民和国际社会的共同成功的事例。

我们同秘书长一道呼吁提供双边支持，以补充支助团的努力，以便保障可持续的、有效的行政管理和独立生存的经济。因此，联合国有关机构必须使其努力同国际捐助者的努力密切地协调起来，以便巩固东帝汶和平。

最后，我们欢迎东帝汶当局同印度尼西亚之间日益增强的合作。两国之间的这种合作精神体现在关于标定边界的讨论和重罪调查方面。我们鼓励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发展友好睦邻关系，以便加强该地区安全。

最后，我们重申对东帝汶政府和兄弟人民的信任和友谊。

迈克达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首先要最真诚地感谢秘书长提交了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

我们欢迎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团长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我们感谢他介绍并全面总结了报告。我们还欢迎东帝汶常驻联合国代表。

国际社会在确保东帝汶的独立与和平中的重要作用，使安全理事会的责任具有双重性而且繁重。巩固东帝汶独立的努力表明，面对各种障碍而为确保那里的安全、发展和进步所作的努力实际上正在取得成功。

秘书长3月3日的报告强调了这些障碍，特别是一系列影响到安全的事件，这些事件极为令人震惊，导致对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缩小规模计划的调整，使该支助团能够在这种改变的环境中完成其被赋予的任务。安全理事会承担起它的责任，一致通过了第1473（2003）号决议，确定了各项措施来缩小该支助团警察部分的规模，并支持一项经过修正的缩小军事部分的规模的时间表。安理会这样做，表明了它继续为东帝汶的成功和长期发展提供一切必要帮助的决心。因此，我国代表团支持秘书长的建议，即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任期再延长一年至2004年5月20日。

报告中所描述的东帝汶政治局势的事态发展，反映出各级的事态发展，尤其是同印度尼西亚的关系中的发展，这种关系基于双方的政治承诺。它值得我们的支持和赞赏。我们希望，这些积极的事态发展将继续展开，导致解决双方之间的所有未决问题。

最后，我谨重申提供必要的资金以确保东帝汶经济和政治发展的重要性。这种资源将依靠捐助国的慷慨。我们认为，东帝汶将在五月份庆祝独立时向联合国提交的有关《千年发展目标》的国家地位报告，会使国际社会和捐助国社会能够继续帮助该国巩固进步和发展。

达阿雄夫人（法国）（*以法语发言*）：我也谨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大使介绍秘书长的报告。

报告是令人鼓舞的。它注意到东帝汶当局在逐步承担起警察和军事职能中取得的进展。它还强调了东帝汶政治体制和范畴内的积极事态发展，以及它与印度尼西亚的关系中值得注意的改善。这显然应当得到

欢迎。我国代表团希望，联合国将继续支持这两个国家为稳定其包括在合作调查 1999 年犯下的罪行方面的关系所作的努力。

然而，剩下的挑战是众多的。如同夏尔马大使所强调的那样，加强警察的能力是未来的一个优先事项，因为这将决定东帝汶的持久稳定。在这方面，培训各村的安全小组，似乎是一个引人注意的倡议。警察和军队除其他外，还将需要学会一道合作。最后，司法部门仍然发展不够，从而妨碍了司法行政。

对于秘书长的建议，我国代表团支持报告中提出的军事战略以及合理地缩小部队规模的时间表，并支持把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再延长一年。

报告澄清了有关警察和军事人员的地理部署的情况。然而，我谨请求特别代表进一步澄清内部安全方面的管辖权的具体分工。我尤其要请他详细说明东帝汶政府在维持秩序中招募其维持和平部队的情况。

最后，我要展望未来。商定的时间表规定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于 2004 年 5 月撤出。随着我们接近这一日期，国际社会在该支助团任务之后的介入方法的问题，将日益紧迫地提出来。如果我们想确保东帝汶的发展，则双边和多边捐助国、以及联合国系统的行动者显然将需要以某种形式继续存在并一道努力。秘书长再其报告中指出，已经在对这一问题进行思考。我们认为，这似乎是有益的和必要的，会更好地协调所有在实地发挥作用者的努力。

哈立德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谨欢迎夏尔马大使前来安理会，并感谢他关于东帝汶局势的全面通报。

我们虽然高兴地看到东帝汶在某些关键方面取得了巨大进展，然而还应继续注意到所涉及的严重挑战。今年开始时并不对东帝汶非常有利，它受到一系列动荡的伤害。然而，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局势自那时起已有所改善。秘书长的报告表明，内部安全局势就是新独立国家目前所面临的很多问题中的一个。

我们认为，东帝汶面前的最大挑战就是其经济未来。秘书长的报告指出，“东帝汶仍然是东南亚的最贫穷国家”(S/2003/449,第 52 段)。因此，它需要国际社会的继续和持续帮助以促进经济发展。

巴基斯坦欢迎签署帝汶海洋条约和关于更大日升国际团结化协定，这将使东帝汶能够利用其大量石油和天然气收入。我们还欢迎东帝汶上星期五加入亚洲和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委员会，这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另一步骤。然而，迫切需要更多的帮助，使这个国家至少在经济上能够自立。

在安全领域也需要国际援助。我们通过秘书长的报告感到不安的获悉，迄今为止，东帝汶仍然不能通过双边安排进一步加强其防御和安全。同样，该报告还提到在同内部安全和司法部门相关的事务上的不足和资源限制。国际社会必须介入来弥补空虚。

安全理事会本月早些时候作出了正确决定，一致通过了第 1473(2003)号决议。通过该决议，缩编被冻结，其组成作出必要调整。这使得东帝汶支助团能够适当的解决当时的国内安全挑战并建立东帝汶国家警察能力，以便有效回应此种局面。我们希望，安理会今后能够维持这种政治灵活性和行动的果断性。毋庸置疑，巴基斯坦完全支持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 12 个月。正如巴基斯坦经常指出的那样，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在没有完成任务时都不应撤出。

巴基斯坦认为，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之间发展密切和友好的关系至关重要。实际上，这是符合两国和整个地区的利益的。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东帝汶政府致力于同印度尼西亚当局在各类问题上，特别是在边界安全和管理事务上的合作。我们呼吁双方联手解决任何未决问题，包括过渡司法问题，并加强区域合作。这种合作也能成为其他区域的范例。

在东帝汶已经取得了许多成绩，但为了巩固迄今所取得的成绩仍有更多的工作要做。在这方面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必须继续利用一切必要手段。实际上，东

帝汶成为联合国的一项成功范例不仅一个原因。他还说明了联合国能够如何成功地执行自决原则。世界上还有其他地区，特别是查谟和克什米尔，等待着实现安全理事会决议答应他们的自决权利。

科米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就东帝汶最近的事态发展所作的通报并感谢他介绍了秘书长报告(S/2003/449)；该报告客观地描述了联合国东帝汶支助特派团在报告期间执行其任务所开展工作并准确地指出了为东帝汶建立国家的问题。

我们同样感到关切的是东帝汶的安全局势有某种程度的恶化。去年 12 月在帝力极端分子煽动的严重混乱以及武装团伙和前民兵成员最近加剧分裂活动令人十分震惊。在这种局势下，东帝汶支助团和东帝汶当局必须加强共同努力，对付这种威胁。我们希望，得到安全理事会同意的特派团警察和军事组成部分缩编的修订的方案和时间表将使特派团在向国家军队和警察充分移交维持安全职责之前能够更有效地创造条件，排除年轻国家不稳定和破坏其独立的因素。

建立一个稳定、独立的国家最为重要的是，建立和加强一只东帝汶的国家军队和国家警察。这里我们欢迎东帝汶支助团为筹建和培训该国军事和警察力量而作的种种努力。我们还欢迎扩大现在在东帝汶建立的军队和警察力量的职责范围。这一切都在按计划进行，没有碰到严重阻碍。我们注意到在建立东帝汶国家行政管理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很大的功劳应该归于东帝汶支助团平民支助小组，因为其工作人员同他们的东帝汶同事们分享所了解的情况和经验，作出了种种重大努力，并向政府提供了有效援助，保证各部委和机构的运行。

为东帝汶的社会和经济发展提供多边和双边援助对于该国的长期稳定至关重要。这里俄罗斯联邦强调，必须加强对东帝汶政府提供的捐助援助，支持其努力实现国家发展计划的基本目标。

我们欢迎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两国之间关系的积极变化，特别是在共同边界的划界和管理等重要问题上的变化。同邻国建立和维持睦邻、互利关系是年轻的东帝汶国家成功建立和发展的前提。我们支持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到 2004 年 5 月 20 日。

最后，我们愿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和东帝汶支助团全体工作人员在完成其任务方面取得进一步成功。

威廉森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夏尔马先生的报告。美国高兴地看到，在东帝汶没有看到人们所预料的暴力的上升。我们赞扬印度尼西亚所发挥的有益作用。我们鼓励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如期完成他们的边界确定。

我们坚决支持安全理事会核可的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调整，包括加强东帝汶警察部队的能力。清理结束工作队在特别代表夏尔马领导下展示了良好的规划。我们支持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最后延期 12 个月。

普洛伊格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我要同其他代表团一起感谢秘书长提交其关于东帝汶局势的最新报告（S/2003/449），并感谢夏尔马大使及其工作人员迄今工作得十分出色。我还要向东帝汶人民及其代表致敬，他们建立其年轻民主国家的努力不断取得成功。

德国对东帝汶安全环境日趋稳定表示赞赏。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473（2003）号决议裁减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人员，加强国家警察并设想在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之间建立联合边界巡逻制度。

按第 1473（2003）号决议设想计划逐步向东帝汶警察部队移交巡逻权，仍是我们为建立一个不依赖国际援助的民主东帝汶而铺平道路的主要目标之一，因此，德国欢迎向东帝汶警方移交日常警务工作，并使其更有能力维持秩序和对付武装团伙构成的潜在挑

战。我们鼓励各方继续进行顺利而稳定的移交责任进程。第 1473（2003）号决议设想的国际组建的警察部队将同东帝汶警方已经获得的警力一起，用于处理各种急迫需要，以便使警察部队有充足时间发展。

我们也支持各有关行动者加强该国的政治和行政体制，以便建立一个独立自主的国家。在这方面，我要指出适当司法制度的重要性，我们敦促大家重视这个问题，以便保证自由公正审判，并促进法治、以此作为新生民主制度的一个基本因素。

我认真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的发言，我认为主要任务仍是该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必须尽力实现经济增长，以便改善人民的经济和社会福祉——这是国家未来政治稳定的一个重要先决条件。在这方面，国际社会的不断援助仍至关重要。

因此，为了完成这些剩余任务，我们完全同意秘书长提出的把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的提议。我们将在支助团做出贡献后并与此同时进一步加强双边支助。东帝汶事迹是我们的共同业绩，因此应得到我们的共同支持。

汤姆森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联合国特别代表夏尔马先生及其工作班子从事的一切工作。

东帝汶的国际环境对其未来十分重要，联合王国鼓励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继续致力于在 2003 年 6 月 30 日最后期限前就划界问题达成协议。夏尔马大使称这项目标“富有挑战性”。

该国的经济和社会前景显然也至关重要。《帝汶海条约》的批准及其潜在收入流使得东帝汶的经济前途看起来更加光明。但提高东帝汶政府自身素质同样十分重要。

我们赞扬东帝汶政府迄今取得的进展，但我要集中谈谈司法、警察和安全部门。我们欢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发表有关司法部门的报告。我们认为当务之急是确定开发计划署今后援助司法系统的各项优先，并就制定三至五年技术援助方案的下一批步骤作出决定。因此，我们希望早日落实司法部门支助方案，我们欢迎特别代表夏尔马向我们表明预期的完成日期。

关于警察问题，我们欢迎帝汶人主张组建该国警察部队进程，并欢迎阿尔卡蒂里总理和其他资深部长们本月份在警务工作研讨会上发挥的作用。我们希望所有悬而未决问题都可在九月份下一次研讨会上得到解决。

我们鼓励大家充分执行联合评估团报告载有的各项建议，鉴于目前有限的预算，我们敦促大家认真考虑帝汶快速部署小组和其他专门警察小组的可持续性问题。

我们支持秘书长建议加强帝汶警方和防御部队之间的合作，我们鼓励给这两个组织明确界定责任。我们认为，组建非官方的村落治安小组会严重破坏而非有助于治安状况。我们敦促将其解散。

联合王国认为，现在有必要把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警务工作集中在帝汶警方的能力建设上——前几位发言者都已谈到这个问题，我们认为捐助者仍必须乐于长期支持警务部门。我国政府随时准备在这方面发挥自己的作用。

联合王国支持提议的订正军事战略，并支持把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必须保持势头，以便使支助团确实可以在 2004 年取得圆满成功。

最后，联合王国认识到，即使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完成任务后，国际捐助界仍必须给东帝汶提供大量支持。联合王国将在这方面发挥其作用，并敦促其他捐助者也这样做。当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结束时，东帝汶在国际社会支持下取得的进展决不能有任何间歇。因此我们完全同意特别代表夏尔马的意见，即安理会必须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一起认真思考东帝汶下一阶段的发展，以便顺利过渡。我们期待着夏尔马大使就这些问题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其承诺的报告和提议。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以墨西哥代表身份发言。

我国代表团愿感谢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夏尔马先生和秘书长本人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和提交摆在我们面前的报告（S/2003/449）。报告阐明了东帝汶局势的积极事态发展，但也提醒国际社会和安理会：我们必须继续关注实地局势的发展。

4 月 4 日，墨西哥支持通过第 1473（2003）号决议，该决议要求调整减少东帝汶支助团军事和警察部门人员的工作，并重申安全理事会决心继续支持东帝汶的安全和稳定努力。

联合国在东帝汶进行的重建努力向我们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并使之有可能得出结论并获得经验，用于要求重建一个新的国家或支持重建机构的其他情况之中。

我们在东帝汶见到，如果不伴之以涉及所有政治势力和社会部门的必要内部承诺，国际社会支持重建国家的决心是不够的。因此，墨西哥政府欢迎古斯芒总统 1 月 25 日采取了主动行动，与该国各种政治力量进行全国对话。我们认为只有通过对话和谅解，我们才能为东帝汶真正民主和包容的社会打下坚实基础。同样，友好和睦邻的关系也至关重要。

全球化和相互依存关系意味着国家的发展与邻国的发展密切相关。因此，墨西哥欢迎和支持印度尼西亚和澳大利亚作出努力，达成边界划定和管理协定，包括商业运作。

墨西哥政府要表示感谢夏尔马先生和他的工作班子迄今在履行委托给他们的任务方面取得了进展。这导致增强了东帝汶政府和人民掌握其本身命运的能力。重要的是继续努力克服缺点，并加强国家能力。联合国参与这一进程是必要的。东帝汶政府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正在制定的战略计划是朝这一方向前进的一步。

需要作出更多的努力加强司法系统。增加训练有素的法官，并使全体人民能诉诸于更多的法院，这是对改善最近的将来的局势可采取的一些步骤。和解与和平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透明和有效的司法制度。

东帝汶还要求继续加强其机构进程。因此，墨西哥和秘书长一起吁请国际捐助界继续支持加强国家警察和司法系统的方案。

关于国内安全，报告如同第 1473（2003）号决议那样，反映了增强国家能力和适当的准备国防部队和国家警察的重要性。墨西哥强调重要的是使警察受到人权领域的培训。在建设国家方面，人民对执法机构的信任是至关重要的。因此，颁布警察行为守则是这方面的重要措施。

至于外部安全和边界控制，联合国部队与东帝汶以及印度尼西亚两国政府间的适当协调是必不可少的。我们促请两国继续加强在这方面的合作。

在先前一些场合中，墨西哥提到了援助东帝汶经济和社会发展作为建设和平根本因素的重要性。因此我国认为，报告关于联合国机构和方案恢复基础设施以及国家发展方面的资料是极其积极的。

为了重申墨西哥对东帝汶的承诺，我国支持秘书长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到2004年5月 20 日为止的建议。

我代表墨西哥政府和人民，要和其他代表团一起表示我们感谢东帝汶支助团的民事、军事和警察部门，他们为东帝汶进行了出色的工作。我要请夏尔马大使转达墨西哥对他的工作班子所进行的工作表示的敬意和赞扬。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职能。

下一位发言者是东帝汶代表。我欢迎他并请他发言。

古特雷斯先生（东帝汶）（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政府祝贺你就任安理会本月份主席。我感谢你和安理会成员召开这次公开会议，并感谢今天有机会发言。

我国代表团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出席会议，他的领导和建议在每个级别都是很可贵的。

东帝汶要赞扬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全面报告（S/2003/449）。我们感谢他继续承诺确保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意图和目标得到实现。

东帝汶继续赞扬安全理事会成员使第 1410（2002）号决议不断重新评估安全需求而表现出来的智慧。因此，我们感谢安理会全体成员上个月一致决定通过第 1473（2003）号决议，该决议调整了减少人员的计划。

去年 12 月的暴力事件和今年 1 月在边界地区的恐怖主义活动对于今后的安全造成了一些担忧。但是，联合国和东帝汶政府作出的坚定而透明的回应已提供了保证，并再次强调了信心和稳定。

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一贯是并继续是有效的。在东帝汶警察和军事部队的能力建设方面已取得了很大的进展。在这方面，我们在一开始要说的是，东帝汶完全赞同秘书长目前的建议，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直到 2004 年 5 月 20 日为止。

我们继续争取实现负责的治理制度，并促进可靠和稳定的民主制度所必要的民主的机构和多元主义的传统。2003 年 4 月 16 日，东帝汶向秘书长交存了有关人权的七份多边主义条约加入书和议定书。我国议会已批准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以及有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其他条约，并即将在今后交存所有这些条约的批准书。

古斯芒总统最近指定了上诉法院，这是朝加强我国司法部门的方面迈进了一步。我国政府充分承诺建立一个有活力的独立的司法系统。但是，该部门继续要求国际社会的支助。

重罪股的工作在没有任何其他机构干扰的情况下继续进行。接受、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继续进行工作，并可望在明年完成任务。

政府认识到，不解决我们人民的基本需要就无法维持一个稳定的政治和社会环境。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政府在国际社会的帮助下不得不在人力发展、自然资源和环境、基础结构和私人部门发展、国防与安全，以及区域发展和减少贫困等部门果断处理众多挑战。

我们所继承的国家的人均收入不到 400 美元，婴儿死亡率在每 1 000 个活产中占 80 至 145 个，母亲死亡率在每 10 万个活产中占 400 至 800 个，并且有着 20％的失业率。这个国家的 80％的基础设施在 1999 年 9 月遭到摧毁。

尽管发展人力资源是中期和长期的重要投资，我们也在农业、渔业和旅游业进行努力。大多数帝汶人生活在农村地区。

农业部门在国内总产值中大约占 21％。它雇用了大约劳动人口的 74％，但是其生产率在该地区是最低的。在不同国家的帮助下，农业部把精力重点放在改善灌溉系统和帮助减少影响到 25％的农村人口的粮食不安全，并已采取最初的步骤，创造条件，从生存农业和渔业向面向出口和工业的农业和渔业过渡。

东帝汶同秘书长一样呼吁国际社会提供充分的支持。正如秘书长报告所强调，双边捐助和其他援助的作用将继续是极其重要的。例如，东帝汶认为提供所有 225 名发展顾问是极其重要的。维持能力建设的步伐是关键。

正如报告指出，东帝汶民族解放组织武装部队——东帝汶国防军确实正在取得稳步进展。到今年底，两个步兵营将开始服役。但是，仍然有待彻底完成向这两个营提供像样的基础设施的工作，在这些领域里提供进一步的双边合作将继续是极受欢迎的。

在集中精力进行内部发展之外，我们致力于同我们的邻国和国际社会进行交往。我们希望，东帝汶不久将被接纳为东南亚国家联盟的观察员。我们同印度尼西亚和澳大利亚的关系是令人鼓舞的。我们最近同澳大利亚签署了《帝汶海条约》，将给我们人民带来

经济利益。有关公认的海上和陆上国际边界的讨论将继续进行。我们同印度尼西亚的讨论取得了重大进展，我们期待着在今年 6 月 30 日以前完成谈判。我们期待着马里·阿尔卡蒂里总理下一次对印度尼西亚的正式访问将为我们的合作提供新的动力。

我们将继续同联合国大家庭的国家建立外交关系。我们希望，我们最近加入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委员会将为经济合作带来新的动力。随着我们双边和多边关系的继续发展，我们呼吁捐助界继续参与推动我们新生民主的建设。

在 2003 年 4 月 16 日，东帝汶向秘书长存交了有关人权的七项多边条约和议定书的批准书。

我们赞赏安理会以谨慎的态度处理东帝汶局势，并且我们谨再次指出，东帝汶完全赞同秘书长的建议，把联东支助团的任期再延长一年，到 2004 年 5 月 20 日为止。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澳大利亚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多思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我本来希望作今天下午最短的发言，但是我担心，即便是我也无法作出像我们的美国同事那样简单扼要的发言。但是，澳大利亚非常欢迎秘书长有关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最近的报告（S/2003/449）。我们很高兴看到我们的朋友和同事夏尔马大使今天再次来到我们中间。我们真诚地感谢他和他的工作人员。

国际社会继续对联东支助团抱很高的希望。正如秘书长的报告所表明，在执行联合国在东帝汶的任务方面已经取得了重大进展。但是，同样清楚的是，今后仍然有大量重要工作要做。支助团如何达到剩余的目标在很大程度上将决定联合国在支持东帝汶成为一个国家的历史性任务中的成败。

秘书长的报告是非常及时的。我们已经在联合国特派团的任期和联合国在东帝汶的作用方面达到了关键阶段。联合国现在比以往更加需要注重特派团能否在文职行政当局、法律和司法以及国防与安全方面奠定坚实和可持续的本地能力。因此，我们坚决支持把任期再延长 12 个月。这一额外的时间将协助支助团达到其宣布的目标和意图。

在警察工作方面，仍然要进行大量基本和根本的基础性工作。我们对此进行了大量讨论，但是我认为今天需要再对其讲几句话。澳大利亚高兴地看到，支助团正在加紧努力，加快发展东帝汶的执法机构。在纸面上作出的承诺必须转变为现场牢固和持久的进展。安全理事会 4 月 4 日对联东支助团缩减计划的修正应当有助于为联合国在这一重要领域中协调新的努力提供可靠的背景，澳大利亚随时准备提供援助。从现在起直到支助团任期结束，为发展警察部队作出一致努力对联合国在东帝汶的最终成功将是很重要的。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葡萄牙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德桑塔·克拉拉·戈麦斯先生（葡萄牙）（*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指出，我非常高兴看到你主持安全理事会。我感谢你召开本次公开会议，审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S/2003/449），涉及自从 2002 年 11 月 6 日上次报告以来支助团的活动。

首先，葡萄牙谨对联合国在东帝汶作出的重要努力表示支持，这些努力是在本来就经过长期考验的特别代表夏尔马大使的领导下作出的。这是特别值得一提的，因为东帝汶在报告所涉期间的政治发展要比原始预料更为复杂。

上个月，安理会不得不审议秘书长的一份特别报告，涉及东帝汶局势由于一系列令人不安的安全事件而发生的变化，其中一些是恐怖事件，是在 2002 年最后几个月和 2003 年最初几个月里发生的。当时，秘书长要求安理会重新考虑拟定的东帝汶支助团削

减计划，与此同时，保持预计的 2004 年 5 月移交日期。因此，安理会核准了第 1473（2003)号决议，该决议核准了调整东帝汶支助团警察部分削减计划的提议，支持东帝汶支助团军事部分修订的削减时间表，并要求为修订时间表制订详细的军事战略。

葡萄牙欢迎秘书长最近一次报告，它高兴地注意到，尽管存在我提到的各种问题，在建立东帝汶支助团之后的一年里，仍然取得了许多成果，东帝汶公共行政当局和警察部队日益承担更多的责任。

东帝汶与其邻国印度尼西亚的关系——尤其是在决定其共同边界方面——正在稳定和非常积极地发展，澳大利亚和东帝汶关于石油资源的协定也取得了进展，这也都非常值得称赞。与各邻国建立稳定关系以及迅速获得自然资源可为这个新国家稳定和可持续经济发展铺平道路，这非常重要，不能低估。

葡萄牙还谨指出，在调查并且起诉应该对 1999 年各种罪行负责任的人方面，东帝汶支助团作出了努力，并且取得了进展。但是，我们关注地注意到，该报告预期，在 2004 年 6 月之前，处理严重罪行的司法进程仍然不能完成，必须作出坚定的政治承诺，因为多数被指控的人——其中包括 90％被指控危害人类罪行的人——现在仍然在东帝汶境外。我们支持秘书长，敦促被指控的人所在的国家政府尽一切努力，保证将这些人绳之以法。

最后指出，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提供援助，使东帝汶能够顺利地面对今后的严重政治、实际和安全挑战，这种援助非常关键。葡萄牙将一如既往，致力于东帝汶的巩固和发展，致力于促进联合国为此而作出的努力。

我相信，安全理事会将毫不犹豫地将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到 2004 年 5 月 20 日为止。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发言名单上的下一位代表是日本代表。 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Hagaguchi 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感谢你召开这次公开会议。我还谨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大使做了全面的报告。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S/2003/449）详细叙述了东帝汶获得独立一年之后的局势。日本政府高兴地注意到，在过去一年里，在公共行政、国内安全和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的关系、包括边界控制问题等方面取得了许多成就。但是，仍然有各种政治和安全挑战尚待克服。我们同意秘书长的观点，认为即使在东帝汶支助团结束其活动之后，在公共行政、司法、警察和国家安全等领域仍然需要进一步提供双边援助。

在这方面，我们所有人都对最近发生的各种事件——例如骚乱和武装攻击——感到极大的关注。日本政府欢迎安全理事会第 1473(2003)号决议，该决议就是为处理上述局势而通过的，日本政府支持秘书长报告概述的修订战略。日本政府还支持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将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到 2004 年 5 月 20 日止。日本政府准备采取必要步骤，使其工程小组根据修订的削减时间表，继续促进东帝汶支助团顺利完成任务，促进东帝汶的建国努力。

正如决议强调指出，一个关键优先领域是提高东帝汶国家警察的整体能力。我们注意到，上星期顺利地举行了警察能力建设讲习班，这使我们感到鼓舞，日本高兴地为该讲习班提供了资金。我们希望这将促进执行警察问题联合评估特派团的各项建议。

仅仅一星期之前，东帝汶外交和合作高级部长拉莫斯-奥塔先生访问了日本，会见了川口外相。当时，拉莫斯-奥塔先生强调指出，不能仅仅通过训练和加强警察部队维持东帝汶的安全，还必须引进投资，创造就业机会。我们非常同意他的意见。日本一直在发挥重要作用，提供援助，以建设可以自力更生的东帝汶国。我们一直在稳定地履行我们的承诺，在独立之后的三年时间里，提供多达 6 000 万美元的援助，援助重点是建设和平活动，以及三个主要领域——农业、基础结构和人力资源发展——的重建活动。最重

要的是，人力资源发展特别重要，因为这是建设国家的基础。国家稳定是发展的前提条件，为了加强国家稳定，我们已经拨出 800 万美元，以改进保健状况，减少贫穷，并且通过东帝汶前战斗人员和社区复兴、就业和稳定方案(前战斗人员和社区方案)向前战斗人员提供就业机会。日本政府最近还决定，为接待、真相和和解委员会再提供 47 万美元，促进东帝汶民族和解。

我认识到，东帝汶仍然存在各种挑战，我谨再次强调，东帝汶领导阶层必须团结一致，领导其国家；东帝汶人民必须参加建设其国家的努力，这是他们的责任；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提供支助。日本政府将不遗余力，尽可能提供援助，以巩固东帝汶和平。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发言名单上的下一位代表是巴西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萨登贝格先生（巴西）（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感谢你召开安全理事会关于东帝汶局势的这次公开会议。我们还谨欢迎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大使出席会议。

我们经常提到，东帝汶是整个联合国、尤其是本机构的成功范例。安理会在本会议厅庆祝了该国独立，至今几乎已经一年，东帝汶加入了本组织，至今几乎已经八个月。

但是成功并不意味着一切如意，并不意味着联合国在东帝汶的作用已经结束。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联东支助团）的最新报告清楚地说明了这一点。报告显示已经取得进展，东帝汶政府也已采取重要倡议，提高透明度，负责地管理公共事务，以及促进人权。正如报告所示，这些倡议若要成功，国际社会的支持是关键。

其他许多目标仍然有待实现，对此国际社会的继续支持也将是必要的。报告阐述了在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仍然有待解决的巨大困难，并指出在行政和司法培训领域，特别是在维持治安领域的重大挑战。

正如我们在去年年底和今年年初看到，东帝汶法律和秩序仍然面临严重威胁。去年 4 月 4 日安理会通过第 1473(2003)号决议，把联东支助团军事部门缩编工作延迟到特派团计划结束时，表明了安理会的应变能力。

我们欢迎接受秘书长要求的明智决定，以便有更多的时间建立和培训东帝汶部队开展保障公众安全和确保国家领土完整的根本活动。因此我们支持把联东支助团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4 年 5 月。

目前联合国在东帝汶的努力，其重要性超出这一小国范围。已经取得的成绩表明了多边协调行动的效力和国际社会通过联合国采取行动的能力。但是，2002 年 12 月和 2003 年 1 月所发生的事件让我们看到，不彻底解决就不能持久。第 1473(2003)号决议是对局势的适当和直接反应，决议似乎已导致必要的调整，以求暂时解决。

如果想要继续成功，国际社会就必须继续提供支持，以便能完成在东帝汶的培训过程。

巴西将继续尽可能支持联合国和东帝汶政府建设东帝汶机构的努力，以便促进该国和该国人民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下一位发言者是新西兰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和发言。

麦凯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新西兰欢迎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联东支助团）的报告以及执行联东支助团任务不断取得进展。我们也祝贺东帝汶与国际体系接触，在如此短时间内建立起一套政府行政系统，以及东帝汶捍卫人权与民主理想的承诺。

但秘书长的报告指出，仍然存在一些挑战。需要继续努力，注意发展能胜任的治安部队，进一步完成划界工作，促进参与性民主制度和政府开放，发展有力的司法体制，把应对 1999 年东帝汶侵犯人权行经负责者绳之以法。

新西兰赞扬安全理事会对东帝汶当地安全事态发展作出积极反应，并通过第 1473(2003)号决议，调整联东支助团军事和警察部门缩编时间。显然，最近所发生的安全事件超出国内警察部队的能力。这方面我们特别欢迎决议中所规定的措施，以支持和加强东帝汶警察部门。

我们也赞同秘书长呼吁捐助者考虑专项支助警察部门。我们承认，即使在联东支助团任务结束后，该部门仍将需要继续援助。在最近同东帝汶政府举行的双边援助谈判中，新西兰已承诺将通过多边和双边项目，把我国的双边援助方案一部分用于发展警察，特别是在社区警务和民政支助方面。

一个起作用的司法体制对于社会和政治稳定显然重要。秘书长的报告指出，司法部门仍然存在问题。新西兰特别关心东帝汶尽早建立一个起作用的上诉法庭。最近任命上诉法庭庭长，值得欢迎。新西兰还关切的是，仍有大量囚犯在押候审，其中许多人的拘留证已经过期。

新西兰欢迎东帝汶政府主动发展更加开放的政府制度，由议会议员和政府官员到各地区进行一系列访问，讨论政府政策并听取意见。在解决前作战人员和退伍军人问题方面，我们欢迎总统办公室设立的两个委员会的工作，以查明曾在 1975-1979 年和 1980-1999 年期间服役的退伍军人。我们希望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的“东帝汶前作战人员和社区恢复、就业及稳定方案”能够借鉴委员会已经完成的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发展。

新西兰也欢迎联合国东帝汶重罪组的工作，并注意到重罪组最近已发出一系列危害人类罪起诉书。我们希望有关各方能采取必要措施，将有关个人提交审判。我们也在密切关注另外在雅加达进行的特设法庭进程，并重申我国的以往意见，即这一进程必须达到国际司法标准。

最后，我们同意报告的评估，即虽然不断进展，但仍有许多工作有待完成。国际社会的继续支持将至关重要，使东帝汶有能力解决今后的政治、经济和安全挑战。这方面联合国也有至关重要的支助作用。新西兰赞扬特别代表夏尔马对执行联东支助团任务规定的领导，并赞成把联东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十二个月。我还要感谢夏尔马先生今天在这里介绍秘书长的报告。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斐济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和发言。

萨武亚先生(斐济)(*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给我这次机会，就这一重要问题在安理会发言。我要通过你，就东帝汶政府向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提供的合作，向东帝汶常驻代表表示感谢。我们还要表示赞扬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介绍了秘书长的报告。该报告根据第 1473（2003）号决议的要求，叙述了在东帝汶移交职责方面的进展情况，但是仍然存在一些剩余的挑战领域，报告还详述了特派团缩编的军事战略。

关于剩下的挑战，斐济尤其关切的一个问题是，据报在最近几个月，企图破坏该国稳定的武装团伙和军事民兵分子的活动有所增加。有鉴于此，斐济坚决赞成秘书长提出的关于建立国际军事能力的要求，我们随时愿意在我们军事能力范围内增加我们在这方面的投入，以协助东帝汶支助团按时地和平撤离。

我们可以预期，在安全理事会所定任务的实施达到其重要阶段时，将会出现乐观情绪。现实还要求联合国定期重新审查它的分阶段目标。我们必须持谨慎态度，我们希望在东帝汶的所有领域加快各种积极发展，从而给该国带来持久的和平与稳定，此外也希望军事安全人员的有计划缩编不会使破坏稳定的人有机会在东帝汶重新确立其利益。

我们意识到需要谨慎地看待任何建设和平行动的脆弱性。东帝汶也不是例外。那里的情况也产生了成效，它们给东帝汶人民带来了应有的好处，而且也是国际社会投资的结果。在东帝汶，我们认真地平衡考虑了确保一个和平环境，使得能够完成对地方警察

和防卫部队的培训，以及其他公共部门的过渡问题。因而我们关心把所有决策权交给东帝汶政府和人民的问题。

在这方面，我们要提到，秘书长本人在其特别报告第 35 段中所表达的谨慎态度，这就是：需要实行缩编，而这对于政府以无损当地稳定而且可行的方式履行其对安全问题的责任的愿望十分敏感。我们在这方面所关切的主要问题并不是仓促规定时限以及预期众多的行动要求，从而损及东帝汶新建军事和安全部队的信心和能力。然而，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加强民警在东帝汶国家警察的能力建设行动方面的作用。我们认为，尽管军方能够遏阻进一步的暴力行为，但是为国家及其人民建立长期和平、稳定与守法秩序基础的却是警察。

最后，我们要表示赞同秘书长报告第 64 段中向安理会提出的要求，这就是：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到 2004 年 5 月 20 日为止。在这方面，我们期待着像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承诺的那样，与部队派遣国就正在制定的有关每一军事组织行动和它们之间互动的各种方案，开展协商。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印度尼西亚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就座并发言。

佩尔卡亚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表示我国代表团感谢你召集了这次会议。与前面的人一样，我国代表团也欢迎卡姆莱什·夏尔马大使出席会议，介绍秘书长的报告，我们欢迎他向安理会作了全面情况介绍。

我们高兴地获悉报告中述及在东帝汶取得的进展。的确，东帝汶在巩固其区域和全球地位方面已采取重大的步骤，尤其是作为不结盟运动成员以及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成员所采取的步骤。在这方面，我国政府随时愿意与东帝汶政府一道开展努力。

我们还高兴地看到我们之间的双边合作不断发展壮大，从而推动了我们在包括划界等许多方面的共同利益。印度尼西亚欢迎东帝汶参加了许多区域论坛和倡议。毫无疑问，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继续坚定地建立彼此间作为两个友好邻邦之间的更牢固关系。我们的共同历史告诉我们，建立稳定和互利的关系应该以前瞻态度为基础。

然而，我们之间关系的所涉阶段、实质内容和优先事项应该完全由我们两个主权国家来决定。国际社会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应该完全理解并支持这一原则。毕竟，在东帝汶支助团所计划的任务期限于 2004 年 5 月结束时，两国作为永久的邻国别无他择，只有加强双边关系。这样，我们将使任何第三方没有必要影响我们之间交往的性质和过程。

东帝汶被广泛认为是国际社会的一个成功事例。这在很大程度上应该归功于东帝汶人自己以及其他富于奉献精神的国际人士的不懈努力。然而，我们不应忘记，如果没有良好的合作，如果没有进行和解的愿望，那么其他维持和平行动将难以取得同样的成功。有些方面非但不支持我们两国之间的这一显著和值得称道的情况，反而无视这一点，甚至企图将必定损害我们共同前景的其他计划强加到我们头上。

东帝汶独立一周年的日子即将到来，国际社会现在应该允许更快地将行动责任移交给东帝汶人。东帝汶支助团为了不辜负称呼和任务规定，必须按照第 1410（2002）号决议的规定，向一个主权实体提供帮助。我们相信，东帝汶支助团作为一个真正的维持和平特派团，会遵守它的撤离战略，而不是在谨慎评估实地情况后不情愿地移交职责。

我国代表团必须关切地指出，报告在某些问题，尤其是在边界和司法方面，显示出了某些歧视态度。我国政府的立场以及在这些行动方面的坚定决心是无需重复的。

鉴于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所作的发展友好关系的努力，两国间不断加强关系是极端重要的，不容许出现可能破坏这一关系的任何问题。随着我们的双边

关系继续在所有层次蓬勃发展，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给予支持。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夏尔马大使就所作的评论和提出的问题作一答复。

夏尔马先生（以英语发言）：我承诺不占用各位代表太多的时间，但是代表们提出了许多意见，我想至少就其中的一些意见作一些评论。

首先，我要感谢所有代表团就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提出的看法、要点、评价和意见。我可以向它们保证，我非常认真地注意到了这些看法、要点、评价和意见，我和我的同事将会从中获益。

我也要感谢各代表团对东帝汶支助团工作所表示的支持和赞赏。这是对我本人和我的许多同事的极大鼓励，我们能够作出的任何有益贡献都是由于他们的工作。在这里，我谨表示高度赞赏从我的所有同事那里一贯得到的坚定和卓越的支持。每次在我出席安理会会议之后，我都向东帝汶支助团全体工作人员和成员进行通报，我本人将向他们转达在安全理事会所表示的主要看法以及对我们的期望。我可以向安理会保证，我们将继续作出最大的努力，尽我们所能完成其任务。

我也要正式表明我从东帝汶领导人那里一向得到支持并能够与他们进行接触，对此我依然深深感激。此外，我愿向各代表团保证，我们随时准备在需要的时候——不管是现在还是将来——就东帝汶支助团的工作提供任何信息或作出澄清。

在所表示的许多看法中，我希望特别重申那些突显加强公共行政机构的必要性的看法。这是我们主要关切的一个中心问题。我也希望表示赞同对国际社会持续提供援助的必要性所提出的那些看法。强调人权显然是我们工作的中心，我们对此表示充分支持。我们将按照人权领域最高国际准则一如既往地工作，这些准则是东帝汶政府打算遵守的。最后，强调法治作为新民主体制的核心组成部分，以及维护和促进民主的必要性，是我们极为关注的事情，政府也是我们极为关注的。

代表们在发言中涉及了许多要点，我希望对其中四、五点作些说明。

首先是关于司法制度的许多看法。2002 年 11 月，东帝汶政府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展开一项联合工作，对司法制度作出评估。这些机构目前正在准备一些加强司法制度能力的项目。

的确，在许多方面，法院继续以随意的方式运作，并且亟需协助。在这方面有人指出，以过期的拘留证非法拘留人员已经成为一种令人遗憾的做法。同样，法院一直不能及时、高效率地审理案件，这是人们的一个主要关切。虽然缺乏人员，妨碍了效率，但人们也认为，法院的官员必须对法官、检察官和公设辩护人的作用表现出必要的理解。这是人们的一个特别关切，因为今后议会所通过的立法将通过法院的诉讼而受到考验。我应当强调指出，东帝汶领导人清楚地知道必须紧迫地这样做，我们在这个问题上正与他们进行密切的互动。他们对民主和法治有坚定的承诺，并且已经在许多场合里作出这样的表示。然而，明显需要内部意愿和纪律，并提供人员，以及大量双边和多边援助，以便与东帝汶支助团一道并在它撤出之后改善司法部门的运作。可望在今年 6 月底之前最终完成确定司法部门方案。

有人提出一个与上诉法院相关的问题。上诉法院是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 （东帝汶过渡当局）设立的，但自 2001 年 12 月以来基本上不运作。因此，东帝汶支助团面对一个不运作的上诉法院，并已尽最大的努力寻找和聘用合适的法官来担任上诉法院的法官。今年 2 月，高级治安法官委员会的四名创始成员建议东帝汶总统任命其中一名法官克劳迪奥·希梅内斯先生为上诉法院院长。3 月份，共和国总统颁布一项法令，任命希梅内斯先生担任该职位。还有一个问题，涉及议会是否需要批准这样做，该法令已经送交议会。上星期二，议会通过投票决定不需要批准。因此，上诉法院院长现在可望在本周内宣誓就职。

许多代表团作出评论并表示鼓励，敦促遵守就一条分界线达成协议的指定期限 6 月 30 日。我希望指出，在 12 月联合边界委员会最近的会议上，双方商定了一项工作计划，预期在 1 月份举行一次会议来对比各方单方面根据卫星图像划定的边界线，并在 2 月份开始实地工作。在拖延之后，于 3 月份举行了那次会议。双方通过了一项新的工作计划，根据该计划将于 4 月份开始联合实地工作。在 4 月份于雅加达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双方同意于 5 月 5 日开始实地工作。为了遵守指定期限，两个国家都必须作出坚定的承诺，当然，应当避免进一步的拖延。

东帝汶将需要技术和财政支持，以便作出自己的贡献——特别是为实地勘测作出贡献；东帝汶支助团在这方面正努力尽其所能提供帮助。当然，遵守指定期限并非仅仅取决于完成联合勘测工作。我们相信，双方都注意到必须以双方缔结的《1904 年条约》作为国际边界的法律基础，继续进行诚意的谈判。正如许多代表所指出，迄今的发展一直是非常有希望的，我们希望这个进程将本着同样的精神继续展开。

一些代表团问到东帝汶国家警察（东帝汶警察）是否在运作方面准备就绪，以便在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维和部队）和联合国警察撤离后接手国内安全的艰巨任务。今后确实面临许多挑战，特别是在东帝汶警察最迟于明年大约这个时候准备就绪的程度方面。

警察部队必须准备好今后应对国内安全威胁。基本上有四项主要挑战。第一和最重要的挑战是努力建立一只公正的、无党派的、非政治的、有效的和负责任的警察部队。这将需要立法、条例和培训。

第二项挑战是为边境巡逻队适当地提供食品和必需品，一些代表团已经提到这一点。政府，支助团和部队派遣国通过向东帝汶国家警察捐助设备，正试图解决这一问题。

第三项挑战是关于设立迅速部署小组。需要深刻地考虑以下因素：快速部署小组的规模、组成和具体地点、其标准的行动程序和为它们提供的培训、以及提供适当的武器和其他设备。

最后，驻扎一支由安全理事会核可的国际组成的部队将有助于培训和发展快速干预部队，以应付城市动乱，因为这将使快速干预部队有更多的时间发展和巩固。我们希望成功地实现这一目标。

然而，警察发展只能够在普遍尊重法治的背景下有效地进行。一支诚实的、有效的和负责任的、但是却由于司法或劳改制度中的问题而被迫接受非法拘留做法的警察部队，不能得到社区的尊重和信任。改进司法，尤其是在总理宣布的东帝汶行政改组和司法年这样做，至关重要，如果警察部队要发挥预期的社会和专业作用的话。政府非常清楚地认识到这一点。

提到了几天前刚刚结束的讲习班。这确实是一个非常成功的讲习班。它成功地使东帝汶国家警察的发展成为一个参与性进程。讲习班吸引了东帝汶高级领导层，包括驻雅加达的一些国家在内的外国大使和其他代表，东帝汶国家警察高级警官和警察以及东帝汶社会各阶层代表的积极参加。讲习班提高了这一重要进程中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当家作主的意识。它还表明，政府致力于使东帝汶国家警察成为一支能够应付面前挑战的专业的、负责任的警察部队。正如古斯芒总统在讲习班上所说的，警察必须在社会眼里是秩序的守卫者。

决定很快——在 5 月底或 6 月初——举办另一次讲习班。在讲习班中，将进一步讨论正在设立的警察各部门的作用，因为上一次没有足够的时间详细地讨论这一点。这本身表明了讲习班的成功：即讲习班注意到必须完成已经开始的工作。

提出一些关于目前地面局势的问题。武装团伙最近的袭击行动颇具规模。我在发言中提到，即便从数量上说，与世界许多其他地区相比，这些袭击行动可能显得不那么严重，但是必须从这一国家正在摆脱的过去和这种事件可能对国家构成的未来挑战的角度来看待这些袭击事件。这样，我们能够从必要的角度

评估这些事态发展。全副武装人员参与了这些袭击事件。他们装备精良，他们的战术训练和意识使得追查和逮捕他们成为一项富有挑战性的任务，即便对有能力的部队而言。

发生的这些事件无助于容易地区分外部和内部威胁。这些事件处于两者之间的灰色地带。但是，有一点肯定的是，眼下需要以军事部队应付这些情况，并且从长远观点看主要由得到加强的东帝汶部队来应付。我们所看到的民间动乱也不是非政治性的。帝力骚乱似乎包括精心地将目标对准财产，这将破坏对政府的信任。

在国家发展的这一萌芽阶段，察觉到可能恢复暴力和混乱将加剧人民的不安全感，因此，必须有效地处理这一情况。我非常感谢安理会加强我们的力量，以使我们能够做所需要做的事情。

我要补充说，自这些事件发生以来，政府鼓励组成以村庄为基础的保安队，以协助警察和维持和平部队注意防备渗入者。自从 1 月以来，政府高级官员经常谈到人民充当警察耳目，以及举报或将可疑人员直接送到当局的重要性。这种教育民众的信息在一个并非每个村庄都有警察的国家是可以理解的。1999 年的伤口仍未痊愈，社区中仍然存在对国家可能重新爆发暴力的相当大的、可理解的恐惧。但是，平民保安队在东帝汶不是一个新事物；确实，这种保安队在整个地区十分普遍。即便没有从上面发布的政府指令，在秩序混乱的城市街坊和在大部分没有警察的偏僻村庄中的东帝汶人很可能组成自己的保安队。

然而，人们有理由感到关切，一些保安队可能过分警惕，以致达到采取警戒行动的地步。这极为令人关切，因为这可能对东帝汶国家警察造成有害的影响，而国家警察必须处于建立法治的国际努力的核心地位。支助团同政府就这一问题进行了讨论，政府也充分地认识到这一问题。迄今为止，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这些保安团合并到一个可为政治目的服务的更广泛的结构，但是，也需要监测这一可能性。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秘书长关于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兼支助团团长卡姆莱什·夏尔马大使所作的答复和说明，并且祝愿他在继续执行其任务时一切顺利。

没有人要发言了。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6 时 30 分散会